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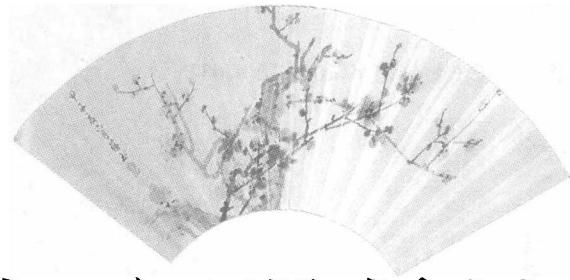
七宝明月楼

QIBAO 秦筝作品

这世上天天有人生，天天有人死，我是一个凡夫俗子，我只会为我心爱的女人哭，
为她笑，为她做一切。但是夺走这一切的人，我不能放过。
我的胜利，注定他的失败。



系列·玖



七宝明月楼

QIBAO 秦筝 著

MINGYUELOU



辽宁教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七宝明月楼 / 秦筝著. —沈阳: 辽宁教育出版社,
2009.5
ISBN 978-7-5382-8277-1

I . 七 … II . 秦 … III .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76375 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

北京嘉业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数: 404 千字 印张: 20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徐 悅 沈 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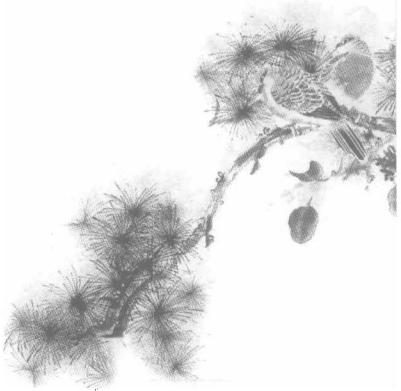
责任校对: 刘 璞

特约编辑: 冉 莘

封面设计: 嫁衣工舍

ISBN 978-7-5382-8277-1

定价: 29.80 元



III 味

CONTENTS

第一章·相遇·001

第二章·成长·017

第三章·爱慕·036

第四章·真相·056

第五章·情敌·073

第六章·横刀·090

第七章·夺爱·106

第八章·误解·122

第九章·日久·139

第十章·劫持·155



第十一章·春烟·305

第十九章·绝境·294

第十八章·狐狸·285

第十七章·领悟·275

第十六章·前尘·264

第十五章·密室·251

第十四章·危机·239

第十三章·囚爱·223

第十一章·向导·204

第十章·魔界·189

CONTENTS

三
目
录

第一章
相遇

天还未亮，七宝刚刚听见邻居家木门嘎吱响了第一声，她便迅速地从床上蹦了起来。脸都来不及洗，便匆匆去厨房煮好了香喷喷的豆浆，将热烫的米粥倒入小碗，取出一块雪白的腐乳，用小碟子盛好，搭配妥当，她还不忘将一片洁净的巾子放在蒸笼顶部，随时取出。将这一切摆好，七宝松了口气，迅速冲到井边，哗啦啦洗漱了一通。等乳娘开始吃早饭的时候，七宝已经挎个小篮子，走在帮工去的小路上。

前门楼是一块风水宝地，这里餐馆茶楼酒楼妓院商铺无一不有无一不精，整个丽水城最繁华的就是这块好地方。

路过奴隶市场的时候，她加快了脚步，仿佛后面有鬼追她一般跑得飞快。

七宝的差事是在一家特别出名的酒楼帮工。她悄悄从后门走进去，熟练地穿过后堂进了大厨房。早晨还没有什么客人，小二趁着掌柜在账房码账的工夫在前门偷偷打着瞌睡，大厨们却不得闲，开始忙碌中午要用的食材。七宝先被派去烧火，然后是给小厨子打下手，接着是给大厨师递擦汗的巾子，一上午忙碌个不停。直到掌柜派小二来叫她，七宝才高兴地应了一声，跟着来到大堂。

是黄大爷来酒楼吃午饭，按照惯例，楼里有的菜就招待，可是黄大爷十分挑剔，要吃东街的腊肠，西街的酱肉，南巷的酒酿，北门的排骨，然后带一罐前门楼最偏的小巷里陈寡妇家的香酒。七宝很不明白，为什么要隔着老远来这里喝，黄大爷不是每天吃完饭都摸去陈寡妇家吗，干嘛不干脆喝过了再来或者回去再喝。但是她非常识相，从来不会多嘴，因为只要跑跑腿，她能拿到一个铜板的赏钱。

一个铜板也是钱，女人一定要有钱。七宝非常认真地记着黄大爷泛着黑的大板牙里吐出来的字眼，然后撇开小短腿就跑了出去。

“这个小女孩倒十分有趣——”二楼一个年轻男子笑道，“个子那么矮，跑起来还真快。”

另外一个年轻人露出淡淡的笑容，替自己的杯子斟上了一杯茶水。

“喂喂，好不容易出来一趟，能不能喝点酒啊。”那个年轻男子抱怨着。

喝着茶水的男子笑道：“我从不喝酒。”

过了一会，矮子小姑娘，不，七宝挎着满满的小篮子进来了。

坐在二楼的年轻男子玩心大起，酒桌上的花生米在指尖轻轻一弹，那花生米轻巧地落在小姑娘的头上，七宝抬起小脑袋，四处看了看，唯独没有发现到底是谁作了恶作剧。她一不留神，不知道被谁伸出来的脚绊了一跤，小篮子飞了出去，四周吸气声、惊呼声一片。

七宝爬起来，不得了，那小篮子正巧扣在黄大爷的脑门上，排骨汁顺着他的大脑门往下淌着，七宝瑟缩了一下。

黄大爷脸上横肉直抖，两眼一翻，舔了一下嘴角的浆汁，旋即左手一抹，腾地站了起来。哗啦一下子掀开了桌子，掌柜见这情形，立刻口中念佛，心痛不已，那是前阵子刚配的黄花梨啊。大厅的客人见此情形，全都默不作声，站得远远的，唯恐殃及池鱼。

七宝回头一看，掌柜已经阴沉着脸堵在了门口。现在只有两个地方可以逃跑，一个是厨房，一个是二楼雅座。但是厨房里决计不会有人救她，二楼倒是有客人，都是贵客，还有几分希望，她迅速判断着形势，其实被抓住了不过是两个大耳刮子，但是黄大爷的耳刮子她挨不住，怕有好多天会爬不起来。

“娘的，你个小丫头片子，老子非扒你一层皮！站住！”黄大爷骂骂咧咧，三步并两步，眼看就要到跟前。

真可惜，这份差事可能要丢了，七宝瞅个空子，撒开小腿便往楼上跑去。还来不及看清人，便一头钻进一张桌底，躲在下面瑟瑟发抖。

七宝气喘吁吁地抱住一个人的腿，仰头道：“大哥哥，我能不能在你这里躲一躲？”

腿的主人没有说话，也没有拒绝。七宝听见黄大爷噔噔噔的上楼声，心里一紧。

黄大爷一看这丫头片子居然敢跑，返身在柜台拎起一样东西就要跟上，谁知道突然惹来一阵闷笑，他低头一看，是个算盘珠子。他气得七窍生烟，啪嗒一摔，急步去了厨房，居然拎来把菜刀，立刻跟着跑上楼。

他满脸凶光，虎目一瞪，二楼只有一桌人，他气势汹汹地将那菜刀一下凿桌面上，厉声道：“把人交出来！”

那正在饮茶的年轻人抬头看了他一眼。

黄大爷一看清他相貌，气势顿时矮了半截下去。

世人皆知女人之间会比较容貌，却不知男人虽然不在意相貌，但在意气度。这饮茶的公子生得俊美至极，任何人看到，都只觉这样美好优雅的人，以前没有碰到过，今后也再不会有，不管什么人，只要心中生出一点自惭形秽的念头，气度就远不能及。

黄大爷在这丽水城四十多年，却从未见过这般风度的公子，登时呆了呆，直觉这人大概是外地来的贵公子，那又怎样，他混了这么多年，难不成还怕个弱不禁风的臭

书生！

七宝抓紧了男子的袍子，偷眼看着外面的黄大爷，只觉得他满脸浆汁十分滑稽，神情却说不出的狰狞可畏，于是她便一声不吭地蜷缩成一小团。

她听到另一个少年笑道：“你这人好没道理，人家不过是被绊了一跤，并非故意，何必这么计较！要我说，回家换衣服便是，唠唠叨叨像什么男人！”

黄大爷刚才只光注意饮茶的白衣公子，却没看到旁边笑眯眯地望着自己的蓝衣少年。

“你！”

楼下已经聚了好多人，如果今日善罢甘休，还怎么在这丽水城站住脚跟。一个小丫头和两个外乡人都敢在他头上拉屎拉尿，那他这地头蛇算是颜面无存。

“老子今儿还非把这丫头剁馅儿下了菜不可！看谁敢多管闲事！！”

思及此，他也不再客气。一把伸到桌子底下，想要拽七宝出来。七宝整个人缩在白衣男子的脚边，如受惊的白兔般哆嗦得厉害，心中却在盘算着是不是应该挪到另一人的腿边，这男子刚才一直都没说话，会不会根本不想救她。

白衣男子只轻轻地一挥袖子，黄大爷壮硕的身体便轻巧地原地三百六十度打了个旋儿，如同陀螺一般原地转了一圈，晕头转向地刚刚站稳，他怒气上来，再也没有半点顾忌，冲上去就想拔出那菜刀，谁知道蓝衣少年一根筷子轻轻压在刀柄上，笑嘻嘻地望着他，那刀竟然不能挪动分毫。他一心急，抄起一边的凳子便要砸了这桌子。

蓝衣少年微微一笑，脚尖轻轻一踢，黄大爷膝盖一软，整个人如同烂泥一般倒了下来，那长凳子失去准头，眼看要砸向白衣男子，他看也不看，手臂一转将那长凳轻巧接住，长凳弧度优美地飞了出去，引来楼下众人一片惊叹。

“啧啧，以大欺小，实属无赖！你这身肉，小爷我也看不上，不如用盐腌起来，到街上当猪肉卖，一个铜板三斤，小爷还替你担心，这身臭咸肉，恐怕卖不出去哟……”蓝衣少年眼睛眯着，十分喜悦。

黄大爷倒在地上，正好与桌子底下的七宝眼睛大眼瞪小眼，听了这话更是咬牙切齿，可是他却没有力气再去抓她，刚才蓝衣少年那看似轻巧的一脚，实则力道很大，他瘫倒在地，疼得冷汗都已流了出来。

他立马爬起来，顾不得自己膝盖剧痛无比，头也不回地爬下楼，明明是一瘸一拐，可是下楼比上楼还要迅猛。

白衣男子手一伸，将桌下的七宝拎了出来。

七宝的眼睛眨巴眨巴地看着对面的蓝衣少年。

那少年夹起一颗花生米丢进嘴里，眯起眼睛冲着她乐。

七宝顿时想起，刚才砸在她脑袋上，害她没看清路就摔跤的元凶。但是她没吭声，乳娘说过，聪明人从来不作无谓反抗。所以她就傻愣愣地望这个，又望望那个，最后对着白衣男子哀求道：“大哥哥，放我下来吧。”

白衣男子弯起唇角，将她放在了地上。

安全着陆的七宝，非常恭敬地给两个人分别行了礼：“谢谢两位哥哥救了七宝。”

哦？明明知道是他丢了花生米，居然还好声好气地向他们道谢，蓝衣少年歪着脑袋靠近七宝，这个小姑娘蛮有趣嘛！

七宝一愣，这个蓝衣少年十七八岁。他的脸突然在她面前放大，只看到眼睛和嘴巴的弯曲弧度一个上拱一个下凹，本该束好的头发却顽皮地几乎要落到她脸上来一般。

七宝后退一步，看看楼下故作镇定的众人，压低声音道：“两位哥哥，你们快走吧，黄大爷肯定要回家叫帮手，再不走来不及了。”

那白衣男子这时候才正眼看这小姑娘：“那你怎么办呢——”

这人的声音十分好听，七宝觉得这声音如同只偷偷爬到邻家树上摘过一次的熟透的紫葡萄一般圆润柔和，极其动听，划过耳朵的同时能够滋润人的心底，她笑起来：“不怕不怕，一出门我就去求陈大姐，求她去帮我说情。”

陈大姐，说的便是卖香酒的陈寡妇，她这一年多来给客人送酒上门，都是七宝包揽下来，按道理是不会拒绝的。黄大爷不过是抹不开面子，他多半会把账算到七宝头上，所以先让陈大姐去说情，她再当着所有人的面给他磕头认错，黄大爷可能就会饶了她。七宝心里有一点后悔，刚才挨两个耳刮子，不就什么事情都没有了吗，闹成这样，真不知道怎么收场。

蓝衣少年当然不知道那陈大姐是何许人也，但听这小姑娘说得笃定，他也伸出手掌揉碎了她一头的头发。只觉得触手的发丝像丝绸一般柔软，不由得更大力揉了揉，看到七宝的眼里已经隐隐有些泪光，白衣男子阻止了蓝衣少年的恶趣味：“海蓝，放她走吧。”

七宝如蒙大赦，飞快地下楼，看也不敢看一眼掌柜阴沉得快要下雨的脸色，奔了出去。

七宝愁眉苦脸地站在酒楼对面的一条巷子口，陈寡妇今日关照过，她少时便要去山神庙祈福，打了黄大爷的酒就关上店门离开了，她寻过去的时候人已经不在，她怎么办呢？七宝仰望了一下湛蓝的天空，捏起小拳头，嗯，七宝，要淡定！一定会有办法的。

她看着五颜六色的小篮子底，先去一户人家讨了点井水来，把篮子上沾的油渍和酱油一一擦洗干净。看看已经到了下午，她飞快地穿过小巷子，今天还有其他的任务没有完成呢！

傍晚回到家，她笑模笑样地从篮子里拿出今日取的材料，全部放在乳娘的床头。乳娘平日就在家里给人缝虎头鞋，七宝小的时候，就是靠着这么一点贴补慢慢活下来

的。后来，乳娘大雪天去井边打水，不小心摔断了腿，可家里仅剩下的几个铜板，又都要给七宝留着，乳娘便硬生生咬牙忍了下来，没去抓药也不肯找大夫，可自从那以后乳娘的腿每况愈下，到七宝十岁的时候就不能下床了。所以从十岁开始，七宝就自己出去找零工做，一直到十二岁。外人看七宝个子瘦小，以为她不过七八岁的年纪，实际上再过三年，她就是要及笄的大姑娘了。

乳娘反复告诉七宝，她姓孔，她说哪怕她忘记了乳娘叫什么，也要记得她叫孔七宝。

孔七宝。

七宝的肩上，从小就有一个钱币大小的圆形胎记，乳娘说，这是她上辈子不愿意投胎，被鬼差推了一把，在身上烙下了痕迹。

还没到吃晚饭的时候，七宝趁着乳娘纳鞋底的工夫，偷偷再度挎着小篮子出了门。她除了帮饭店打杂，帮黄大爷跑腿，也帮着城里的好多店家送货到客人家门上，也不要工钱，就是在掌柜方便的时候，分给她一点吃食。两年下来，掌柜们都认识这个个子小小、眉清目秀的小姑娘，有东西要送的时候就招呼七宝，等她回家的时候，小篮子里面总是能装上不少东西。能让乳娘吃得好一点，七宝觉得特别满足，所以跑起腿来特别伶俐。这些都是乳娘的早饭、中饭和晚饭，七宝美滋滋地想着，早早将得罪了黄大爷的事情抛之脑后。

她越想越高兴，虽然月亮已经爬上了西墙，她还是觉得特别开心。

“啪嗒”，七宝一脚踩到了一样东西，软绵绵的，还发出清脆的响声。

“啊！”一个男孩子的尖叫声。

七宝差点扔掉小篮子捂住耳朵，但是她经过上午的教训，已经知道不管发生了什么事情，首要的就是要填饱肚子，小命可以丢，篮子不能砸。

她壮起胆子瞪大眼睛一看，地上趴着一个人。

那人正恶狠狠地盯着她，恨不得一口咬死她的样子。

七宝突然扑哧一声笑出来，怕这个人恼怒，她赶紧捂住了自己的嘴巴。

这男孩子，不，应该说是一个少年。脸上脏兮兮的，头发也粘结在一起，根本看不出是个什么模样，不知道为什么脸上还被打成猪头的模样，肿肿得十分可笑，连眼睛都被打得肿成一条缝。虽然此刻恶狠狠地瞪着她，却掩饰不住一身狼狈的样子。

“滚开，你个死平民！”那少年声音沙哑，像是干渴到发不出声音。明明是斥责的话，听起来也像呻吟。

七宝犹豫着跳开了一小步。

少年趴在巷子口奄奄一息，想不到还被这小女孩踩了一脚，实在是恨得牙痒痒的。如果有力气，他肯定跳起来，一脚踢死这个胆大妄为的小丫头。他在这里趴了这么久，还没有人敢靠近他，就算有人想帮助他，看他一副恶声恶气的样子，也都摇摇头走了。

突然“咕咕——”的声音从地上传来，七宝瞪大了眼睛，少年一头把自己的脸栽倒在地上，再也没力气骂人。

原来他是缺钱饿昏在街头了啊——七宝心里有了谱。

她的手摸进篮子里面，那里有一些吃的，但是腐乳是要给乳娘吃米粥就菜的，家里已经没有腐乳了，这个不能给他。粮食店掌柜给的一点碎米，他也不能吃生的，也不行。剩下的只有七宝明天要做午饭的一个馒头，可是如果给了他，她明天就要吃不饱，怎么办？

七宝想了想，退后了一步，怕这少年扑上来抢她的小篮子，其实是多虑了。这个少年已经饿得头晕眼花，哪里还有力气跳起来抢她的篮子。七宝看他一副蔫蔫的样子，手还是摸进篮子，悄悄掰了一半的馒头放在他跟前，然后立刻跑开，躲在巷子口偷偷看他。

如果他饿死了，她就再把馒头捡回来。

少年的鼻子很灵，一下子嗅到了味道，立刻抬起头来，看到鼻尖前那半个可怜兮兮干瘪瘪的馒头，嫌恶地皱起了眉头，仿佛那不是一块救命的馒头，而是什么恶心的东西，七宝心里非常后悔，真不该把馒头给这个浪费粮食的家伙，不如留下来得好。

可是片刻之后，那少年一把抓起馒头，恶狠狠地往嘴里塞，来不及咽就吞了下去，碎屑掉在地上，他也不顾地有多脏，伸出爪子就拢起来全部揽在嘴里，七宝看得目瞪口呆。再三犹豫了又犹豫，七宝伸进篮子的手又缩了回来，看看那少年的可怜样子，她还是硬下心肠，一咬牙伸了进去，把最后的那一半馒头抓出来，似乎有仇一般瞪了那馒头好半天，才轻轻把馒头丢了过去：“哥哥，给你的！”

少年抬起脸，猪头脸非常诧异地望着站在巷子口不敢靠近他的小女孩。

小姑娘身量很小，小脸在月光下显得清秀异常，穿着不十分合身却很干净的小花袄，怯生生地在巷子口探出半个小脑袋看着他，垂下来的头发在风中小心翼翼地飘了几下又乖顺地落在她的肩头。

他低头看看她丢过来的半个馒头，突然生气起来，他怎么会沦落到这个份上，被一群刁民打了不说，还被一个小女孩同情，同情就同情好了，居然半个馒头半个馒头丢给他，他又不是强盗，难道会扑上去抢她的篮子吗，离他那么远，馒头都是用丢的，他从鼻子里哼出一口气，将那馒头也塞进嘴巴里。

还没咽下去，小姑娘就已经跑了。

哼！少年恶狠狠地继续脸朝地趴在地上，等着人发现他，等着随从来找到他。真是丢脸，他咬碎了牙齿，恨不得那小姑娘在眼前，咬她红艳艳的脸蛋一口，才解心头怨气。

七宝边跑边想，惊魂未定，那少年狼吞虎咽，她再迟一点，他可能就要扑过来抢走她的小篮子了。

这一天，真是热闹非常。

七宝忐忑地等待了几天，但是却没有传出黄大爷要找她麻烦的消息，后来辗转才打听到，那黄大爷家里惹了麻烦，不知道得罪了什么贵人，全家家产被查抄，黄大爷也下了狱。

得罪了什么贵人会变成这样？隔壁大婶告诉她，原来是黄大爷一个不长眼的手下把某个从京城来的大贵人给打伤了，闹将起来，黄大爷也受到了牵连，七宝心想，那自己不就没事儿了。

提着的小心肝终于放回了原来的位置，七宝长长吁了一口气。

这天下午，陈寡妇又招七宝去，嘱托她去山上一户人家送酒。

送完酒，她飞快地往山下跑着。

平日里七宝是不害怕的，可是今天她从山下来，差不多已经是半夜了。她心里又焦急又害怕，飞快地在路上一路飞奔，到处都是黑漆漆的，朦胧的一切迎面扑来，变成了她脑海中的鬼影。

可是她走过熟悉的小巷子之前，她顿住了，因为前面有火光，有急速奔跑的脚步声。七宝躲进了小巷子里，她咽了下口水，偷偷用角落里乞丐白天用过的麻袋裹住自己，一动不动瞪大眼睛看着外面。

乳娘说，半夜千万不要出门，不然肯定要被鬼抓走。她第一个念头就是鬼来了，鬼来抓她，因为她不听乳娘的话，偷偷跑出来赚钱，现在她要被鬼吃掉了吗？她瑟瑟发抖，躲在麻袋里面不敢出声。

她听见外面有声响，瞪大眼睛一瞧，登时吓得魂飞魄散，果然是鬼，那鬼还坐着轿子，四个红衣人抬着那轿子，足不沾地直奔而来，呜呜呜，乳娘，好可怕，谁来救救七宝……

她攥紧了那麻袋的边沿。

一个男人倒在巷口，距离她的位置不过十步之远。

她瑟缩了一下，看着那轿子居然停了下来。帘子略为掀了一掀。

一只极其苍白的手，随意地搭在帘上：“还跑吗？”

声音如同从地狱中爬出来得一般可怕，沙哑，如同尖锐的竹尖在瓦上划过一般刺人耳膜叫人难忍。七宝捂住耳朵，害怕地一点都不敢动弹。

那个倒在地上的男人撑起身子，冷笑道：“墨渊教主，果然……哼……枉费我躲了数年，也逃不过去！”

那轿子中的男人没有言语，四周的屋檐上却不知道何时多了十多名劲装男子。七宝惊讶地望着这一诡谲的情景，立时从那屋檐上射出无数钩子，硬生生将那男子整个人钩了起来。头，手，腿，脚，都在往不同的方向拉扯，男子一下子被高高挂了起来，悬在半空中，如同蜘蛛网上的蜘蛛。

七宝的牙齿在打战，她硬生生咬住自己的嘴唇，不让自己发出任何声音。

“叛族者死——”

那男人的全身骨骼，都被扯得节节裂开，在寂静的夜里发出恐怖的碎裂声响，七宝怕得紧紧捂住耳朵。

不知道过了多久，一只手落在了她的头上。

啊——七宝尖叫，以为鬼抓住了自己，她一下子蹦起来，半天却没任何动静。

她看看自己，竟然是躺在床上，外面的阳光透过窗户照进来，明媚而温暖。

难道昨天是在做梦？好可怕的梦！

七宝从床上下来，心有余悸。

咦，七宝站在水缸前，为什么脸上红扑扑的一大片，好像昨天晚上被鬼捏了一样，好吓人……

白日里，七宝将自己的梦境告诉乳娘，乳娘听了一言不发，阴沉着脸继续纳着手中的鞋底，一针一针倒好像要将那鞋底纳穿，好可怕，七宝目瞪口呆地看着乳娘几乎是堪称凶狠地一针捅进去，一针抽出来，脸上的表情可以说是前所未见。

七宝抓了抓脑袋，难道说乳娘昨晚也做梦了？

她也梦到鬼了吗？想不通啊想不通，七宝有一个习惯，想不通的时候就不去想了，她继续挎着个小篮子出门，但是今天乳娘半句话都没有说，甚至没有关照她早点回来。好怪——

七宝挎着小篮子走在上工的小路上。

路过裁缝铺子的时候，七宝还是停下来，偷偷趴在柱子旁边看了又看。

裁缝铺子里面的掌柜正在忙碌着，一个美妇人带着一个跟七宝差不多年纪的小姑娘正坐在店里等候。那小姑娘不一会儿就坐不住了，掌柜指使伙计给她试穿外衣。小姑娘模样甚是可爱，穿着新衣裳转圈圈，惹得她母亲不断轻笑，那伙计也滑稽地跟着她打着转。

七宝的小爪子扒在红色的柱子上，偷偷向里面张望着，看了一小会儿就挎着小篮子，垂头丧气地走了。

“这孩子还真的很有趣。”海蓝坐在茶轩的二楼，将这一幕收进眼底。

“你就不该总拿她取乐。”贺兰雪的眼睛也跟着那小女孩的背影，眼底流露出些微的怜悯。

“你贺兰公子站在云端之上，何时替人家忧心过了。”海蓝故意拖长音调，“当年大师傅都说你，是个看似有情最是无情之人，教你多多关心世间人之疾苦，你都充耳不闻，怎么今天倒好意思责备起我来了。”海蓝抿了一口茶水，龇牙咧嘴地道，“这什么鬼茶叶，真叫糟糕。这丽水城真好没意思，早知道就不来了……”

贺兰雪也不理会他，过了一会儿才慢慢道：“我有些生意要处理，才来丽水城，是你自己来的，可不是我邀请你的，这时候怪得了谁？”

海蓝心不在焉，他想起昨晚偶然发现那丫头居然在一条小巷子里裹着麻袋睡着了，他好心把她送回家，虽然乘机在她的小脸蛋上揉了又揉掐了又掐，但是好歹他做了好事，还不被人待见，哼！

七宝下午回家的时候，乳娘还是一句话都没有说，七宝很担忧，摇着乳娘的手臂：“乳娘，你怎么了？”

乳娘揽住七宝，慢慢地地道：“七宝，记得乳娘跟你说的话吗，你姓什么？”她眼珠子直盯着七宝，认真得让七宝不敢玩笑。

七宝笑：“七宝姓孔，叫孔七宝。”

乳娘默默摸摸她的头：“七宝，如今家里生计艰难，乳娘想将七宝送到好点的人家去——”

七宝惊惶，眼睛里一下子泪花闪闪：“七宝不愿意，七宝要跟乳娘在一起……”

乳娘眼睛中有什么闪闪的东西，却很快不见了，乳娘抿着嘴巴一言不发，最后说了一句话：“如果可以得些银子，乳娘以后可以自己过。”

七宝不说话了，脑袋埋在乳娘的怀里蹭了又蹭，把眼泪全蹭干净了才抬起头：“乳娘，七宝要是走了，乳娘是不是就有钱看腿病了？”

乳娘僵硬地扯了扯嘴角，狠下心肠道：“是，七宝要是听了乳娘的话，以后乳娘的病就好了。”

七宝是她的心病，七宝好了，她也就放心了。

七宝咬咬嘴唇，把要涌出来的泪水全部甩掉：“那七宝愿意，七宝还能回来看乳娘吧。”

乳娘摸摸她红红的脸蛋，勉强笑道：“到了新的人家，七宝也许会很辛苦，等七宝长大了，乳娘也不在这里了，七宝不用回来看乳娘，你要记得，乳娘自己会过得很好的。”

乳娘不在这里？乳娘要去哪里，七宝眼睛里面水花眼看要涌出来。

乳娘突然道：“七宝，不许哭！孔家的人绝对不会这么懦弱，乳娘是怎么教你的，你虽然是个女孩子，但是乳娘对你的期望那么高，将来你一定能够拿回属于你的一切，乳娘不许你哭！”见七宝被吓住，乳娘叹了口气，“到了外面，跟谁都不许说你姓孔，听见了吗？你就叫七宝，就只是七宝，乳娘跟你说过的孔家的事情，一个字也不许向外人透露，自个儿心里要一直记着，懂了吗？”

七宝点头。

七宝不明白乳娘为什么突然要送她走，早上还好好的，可是晚上就要让她离开，但是乳娘说的话，向来是不会反悔的，七宝虽然不舍得，但是如果以后乳娘可以过上好点的日子，七宝觉得很值得。

第二天一早，七宝就起来给乳娘准备了早饭，乳娘一直没有起床，一直背对着她

卧在床上，七宝知道乳娘不愿意跟她再告别，所以狠狠心，跟着隔壁来领她的大娘走了。

奴隶市场，七宝厌恨这个地方，她每次经过这个地方的时候都会绕着走。因为总有哭声隐约从这地方传出来，她并不害怕，跟着邻居大娘后面走着，一声也不吭。

七宝的身边很快围了一群人，他们或者交头接耳地议论，这个女孩值不值出价。

很快，便有一个风姿绰约的女人走过来，她长长的红指甲抬起七宝的脸，看她脸色鲜活红艳，像是刚刚哭过，但是眉目非常清秀，再过几年一定会是个十分的佳人，她满意地点点头。好好调教会是一棵大摇钱树。

她刚想出价，邻居大娘挥了挥手：“不卖给你。”

周围一阵哄笑，那女人气恨起来，脸色一下子变了，高声道：“为什么不卖？”

邻居家大娘淡淡道：“她娘关照了，娘家不卖。”

府门的衙役也来转了圈，寻摸着给县太爷的三姨太找个可心的丫头使唤着，他看见七宝，眼前一亮，气魄十足地走过来：“我们三姨太要个丫头，这个多少钱？”

邻居大娘笑，揽住七宝：“这孩子的娘说了，官家不卖。”

这也不卖？众人十分惊奇，那怎样才卖？

过了一会儿，又有一位妇人坐着马车而来，她掀开帘子观察了一会儿七宝，十分中意，吩咐车夫上前来询价。立刻有人告诉那邻居大娘，这户人家是要给儿子挑选个丫头先养着，等长大了如果合适就做了媳妇，只因这家儿子体弱多病，要找个面相福气的来压压——

邻居大娘心里也犹豫，这户人家看起来是个好人家，坐着马车来，家境也富裕，照她看来是个好去处，可是想起七宝娘的嘱托，她还是咬牙拒绝：“对不住，她娘说了，同城不卖。”

乳娘要把她送得远远的吗？七宝眼睛里面的泪水再也控制不住，她抽泣了起来。大娘抱住她：“七宝，别哭，大娘一定给你找个好点的人家。”

可是，她也犯了难，娘家不卖和官家不卖都还好说，同城不卖，那怎么办呢？

“这个孩子，我可以带走。”一个男子的声音响起来，众人一看都呆了，是个贵公子慢慢走过来。

贺兰雪露出一个淡淡的笑容，人群中的女子纷纷气喘不及，惊呼过后，全都装着怯弱不胜的样子，意图晕倒来引起注意。

他却走到七宝身边，弯下身子问她：“你愿意跟我走吗？”

七宝抬起头，只见一个年轻的公子站在自己面前，唇畔笑容，明如冰雪，清莹剔透。

七宝认得他，看了一眼大娘，狠狠心点头，手却抓住大娘的裙摆不放。

“我是过路的客商，可以吧？”

邻居大娘眼睛一下子瞪圆了，这么个美男子也来出价，那再好不过：“当然，只要

合规矩，今天你就能把人领走。”

贺兰雪轻轻点头。

七宝趴在马车的后窗，眼泪汪汪地往后张望，觉得丽水城离自己越来越远了。

海蓝扯扯她的头发。

咦，没反应？

再扯，还是没反应！

再再扯，手被人隔开了。

回头对上贺兰雪略带谴责的眼神，他无辜地耸耸肩膀，趁贺兰雪吩咐车夫慢点前行的工夫，他又偷偷摸了下她的头发。

嗯，果然跟想象中的一样。这丫头的一头秀发又好摸又好看，人还乖巧，哼哼哼，海蓝心里美得不得了，小姑娘，以后你就归本大爷了。

还没等他乐完，贺兰雪冷冷道：“想都别想。”

啊？心里想什么他都知道，海蓝正襟危坐，佩服！

贺兰雪比他快了一小步，本来这个小姑娘该他买下的，可是他没贺兰雪轻功快，慢了一点点啊一点点。

差之毫厘，谬以千里，就是这个道理，他不甘心地想着，反正贺兰雪的家他也认识，小姑娘谁买下的还不是一样的。

可是，这能一样吗？

七宝可不管这些，等到丽水城变成了一个小黑点，再也看不着了，她才抽泣着回过头来坐好。看到两个人都在盯着她看，一下子很惊讶，但是她很懂礼，立刻给白色衣服的贺兰雪行礼：“奴婢叫七宝，以后一定好好听主子的话。”

这话说得十分可爱，掺杂着大人教的规矩和孩子气的语言。贺兰雪一下子笑起来，马车里如冰雪初融，十分温暖：“我不是买奴婢的，我家里奴婢很多，不需要奴婢。”

“真是个呆宝，他贺兰公子要想要奴婢，那名门千金都会前仆后继，哪里需要你个小丫头冲锋陷阵！”海蓝眯着个眼睛，嘴巴的弧度弯得十分俏皮，“你呀，老实待着吧——”

咦，不要奴婢，那买下七宝做什么？七宝不明所以，困惑得不得了。

海蓝把她抱过来坐在自己腿上，点了下她的鼻子：“你这么小，能做什么事情，还奴婢呢！”

贺兰雪皱起眉头，把七宝从他身上架过来，挨着自己放在座位上：“七宝虽然年纪小，但是也要注意男女大防，不可无礼。”

还男女大防呢？海蓝撇嘴，一个小丫头，七八岁而已，难道还怕他动什么歪心思，开玩笑，他倾倒无数美人，至于对个小女孩动心思吗，太可笑了。

“喂，呆宝，你会做什么？”

七宝认真地纠正他：“我叫七宝，不叫呆宝，大哥哥你记错了。七宝会做很多事情，会做饭，会打杂，还会跑腿。”

呆宝竟然还反抗！海蓝不满，这么乖巧的孩子从来没见过，他要纠正她正在往错误的道路上走去，乖巧的孩子就是要一直乖巧才对。应该说，要一直像棉花球一样任由他搓圆捏扁才是正经。

贺兰雪轻轻咳嗽了一声，海蓝立刻坐直了身体，眼睛却还围着七宝的脸上打转，不知道在转着什么主意。自动自发地，七宝靠近了一点贺兰雪。

对面那个大哥哥，笑起来好奸诈。

七宝下车的时候，以为贺兰哥哥家会比山上别苑更大，可是却并不是她所认为的那样。贺兰的府第，在这京中算是十分简朴的，但是却处处透着别致雅趣。相对那些达官贵人的府第，更显得十分清净，进得院子也不过十来个仆从而已，七宝心里稍稍安定，看那庭院里的几竿淡竹，花木上的点点露珠，便也觉得十分可爱有趣起来。

贺兰雪见她一脸新奇地盯着这些东西看，十分欢喜的样子，也淡淡露出笑容。海蓝很气恨贺兰雪总是握着七宝的小手，他却边儿都挨不着，便对贺兰雪道：“你把七宝带回来，怎么跟老管家解释呢，总不好说七宝是你在外面的私生女吧。”

贺兰雪皱眉头，显然是并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

他今年二十岁年纪，父母都已相继过世，可是他并没有婚配，哪里来的七宝这个年纪的女儿呢，如果照实说七宝是他买回来的，老管家不免要把七宝当做普通的下人，这个女孩儿他始终觉得很乖巧，不该再吃苦，他蹲下身子，笑着对七宝道：“七宝，从今天开始，你是我父亲一位友人的遗孤，如果有人问起来，你就这么说，懂了吗？”

遗孤是什么？七宝的眼睛里有疑问，但她看看贺兰雪认真的表情，点了点头。

切！什么遗孤——海蓝两眼一翻，还不如说是私生女呢。

老管家却并没有多问半句，他年事已高，慈眉善目，看着七宝微笑道：“七宝小姐跟奴才来吧，奴才领你去你的房间看看。”

贺兰雪笑笑摇头：“我领她去吧，你忙自己的去吧。”

管家显然对公子的性格十分了解，知道他不放心，便点头做事情去了。

贺兰雪心里隐隐有几分兴奋，感觉自己多了个妹妹一般，他想着七宝从今往后住在家里，就跟他的亲妹妹一样，他再也不是这偌大的宅子里唯一的主子了，心中居然十分高兴。

海蓝跟屁虫一样跟在七宝后面，恨不得扑上去把七宝打包带回家才好。看贺兰雪这般反常的高兴，他只觉得越发气恨，当初怎么不好好学武功，怎么叫贺兰雪跑到他前头去了，不然就能把这个呆呆的傻宝带回家了，到时候爱怎么捏就怎么捏，谁能管得着，总得想个办法把贺兰雪支开才好。

把七宝骗回家，他摩拳擦掌，跃跃欲试，仿佛七宝已经是囊中之物，只待他想个好主意就可以背回家了。